

证券代码:600227 证券简称:赤天化 公告编号:2025-009

## 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01月23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贵阳市观山湖区兴关大道28号赤天化大厦22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6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数(股)	652,157,63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8.7948

(四)表决方式是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符合《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其中独立董事徐广、董事丁林辉以视频方式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其中监事唐良军、杨扬以视频方式出席会议;  
3.董事会秘书杨先正以书面方式,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叶勇、陈洪林、车碧琼列席会议,副总经理林祥因公务出席未能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04,919,906 98.1272	3,521,800 1.6894	389,000 0.1984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增补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647,843,236 99.3284	3,748,400 0.5747	565,000 0.0869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议案	14,919,906 79.2310	3,521,800 18.7023	208,600 1.0669
2	关于公司增补监事的议案	14,516,404 77.0891	3,748,400 19.9066	565,000 3.0053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第一项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公司控股股东贵州渔阳贸易有限公司对议案回避表决。  
2.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均为普通议案,已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  
律师:赵超、张孟阳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本次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4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0227 证券简称:赤天化 编号:2025-010

## 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担保事项概述  
● 被担保人名称及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贵州赤天化桐梓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桐梓化工”)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担保事项概述:桐梓化工向银行申请提供的担保余额:2025年1月,公司对桐梓化工增加担保金额为12,879万元,截止至2025年1月23日,公司累计为桐梓化工提供担保余额为56,879万元;2025年1月,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司还债金额200万元,截止至2025年1月23日,公司及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16,929.44万元。  
● 本次担保所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2024年5月17日召开了第九届三次董事会会议和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子公司、孙公司对外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于2024年度为公司及孙公司提供不超过17亿元(包含原担保贷款到期续贷继续担保)的新增金融机构及其他机构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为第三方担保机构向子公司、孙公司融资提供反担保(反担保总额不超过5亿元),预计公司在2024年度为子公司及孙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不超过28.5亿元,同时,可根据资金要求以相关资产为公司、子公司及孙公司

相关融资作质押担保,其中:公司为桐梓化工提供预计额度不超过(含)150,000万元的担保(该额度包含公司及第三方机构向桐梓化工融资提供担保的反担保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7日、2024年5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等指定媒体披露的《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六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孙公司对外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

本次担保进展情况在公司第九届六次董事会、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范围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入基本情况  
贵州赤天化桐梓化工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322662961614A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贵州省遵义市桐梓县娄山关经济开发区1号(桐梓县)  
法定代表人:吴德礼  
注册资本:422,8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7年06月24日  
营业期限:2007年5月24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方可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肥料生产;肥料销售;化肥销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煤炭洗选;煤炭及制品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机动车修理和维护;危险化学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经审计,截至2023年12月31日,桐梓化工资产总额235,072.43万元,负债总额98,997.96万元,净资产136,100.35万元,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13,672.60万元,净利润为97.96万元。  
截至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桐梓化工资产总额277,903.55万元,负债总额127,091.74万元,净资产150,811.81万元,2024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161,167.01万元,净利润为14,699.81万元。

(二)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入桐梓化工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1.公司为桐梓化工提供的担保  
1.公司与建设银行遵义分行的担保协议(流动资金贷款、建信通融、跨境参融)  
债权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遵义市分行  
债务人:贵州赤天化桐梓化工有限公司  
担保入: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证的主债权数额:主合同项下不超过人民币肆亿元整的本金余额。  
保证方式:本合同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不超过人民币肆亿元整的本金余额;以及利息(含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判决书或调解书等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应加支付的债务利息、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债权人垫付的有关手续费、电讯费、杂费、信用证项下受益人拒绝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债权人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而发生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等。  
保证期间:保证期间按债权人作为债务人办理的单笔授信业务分别计算,即自单笔授信业务的主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债务人在该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后三年止。  
2025年1月,桐梓化工归还本合同项下流动资金贷款0,000万,归还跨境参融5,000万。在本合同项下提前归还跨境参融贷款9,879万,截止至2025年1月23日,桐梓化工提取本合同贷款累计金额为19,879万元(其中跨境参融9,879万元,建信通融累计提取10,000万元),公司为桐梓化工该合同项下提取金额全额提供担保。  
2.公司与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市观山湖支行的担保协议  
债权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市观山湖支行  
债务人:贵州赤天化桐梓化工有限公司  
担保入: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证的主债权数额:最高债权额为主合同项下债务本金人民币叁仟万元。  
保证方式:本合同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债务本金人民币叁仟万元;以及其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交易费用、汇率损失、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案件受理费、担保财产处置费用、过户费、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仲裁费、律师代理费、拍卖费等);因债务人/被担保入/担保人(反担保情形下,下同)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应付费用。  
保证期间:自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若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期间为自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若发生法律、法规规定或主合同约定的事项,导致主合同债务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债务提前到期之日起二年。在该保证期间内,债权人有权就主债权的全部或部分、多次或重复、一并或分别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  
2025年1月,桐梓化工归还本合同项下流动资金贷款3,000万元,截止至2025年1月23日,桐梓化工提取本合同贷款累计金额为3,000万元,公司为桐梓化工该合同项下提取金额全额提供担保。同时,公司全资子公司贵州安佳律业有限公司为桐梓化工该合同项下提取金额全额提供担保。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进展系在公司年度董事会、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的授信、担保、反担保范围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主要为满足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担保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可以及时掌握其经营情况和履约能力,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的情况  
截止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116,929.44万元,占公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为43.77%,对外担保均为公司提供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截止至本公告日,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四日

# 亚联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 保荐人(主承销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数据来源:Wind资讯,数据截至2025年1月10日(T-4日)。  
注1:市盈率计算可能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注2:2023年扣非前/后EPS=2023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母净利润/T-4日总股本。

本次发行价格19.08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3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17.08倍,低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2025年1月10日(T-4日)发布的“专用设备制造业(C35)”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28.25倍,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2023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平均静态市盈率19.76倍,但仍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四)股票上市首日即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

股票上市首日即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有可能会产生一定的价格波动风险、市场风险、保证金追加风险和流动性风险。价格波动风险是指,融资融券会加剧标的股票的价格波动;市场风险是指,投资者在将股票作为担保品进行融资时,不仅需要承担原有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还得承担新投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并支付相应的利息;保证金追加风险是指,投资者在交易过程中需要全程监控担保比率水平,以保证其不低于融资融券要求的维持保证金比例;流动性风险是指,标的股票发生剧烈价格波动时,融资融券或卖券还款、融券卖出或买券还券可能会受阻,产生较大的流动性风险。

所属网页二维码:巨潮资讯网,供投资者查阅。

一、上市概况  
(一)股票简称:亚联机械  
(二)股票代码:001395  
(三)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87,240,000股  
(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21,810,000股,全部为公开发行的新股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一定的投资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本公司披露的风险因素,在新股上市初期切忌盲目跟风“炒新”,应当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一)涨跌幅限制放宽带来的股票交易风险  
股票竞价交易设置较宽的涨跌幅限制,首次公开发行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主板上市,上市后的前五个交易日不实行价格涨跌幅限制,之后涨跌幅限制比例为10%。公司股票上市初期存在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风险,投资者在参与交易前,应当认真阅读有关法律法规和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对其他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也应当有所了解和掌握,并确信自己已做好足够的风险评估与财务安排,避免因盲目炒作遭受难以承受的损失。

(二)流通后数量较少的风险  
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87,240,000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为19,290,404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22.11%。公司上市初期流通股数量较少,存在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三)发行市盈率与同行业平均水平存在差异的风险  
根据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发布的《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指引》(2023年),发行人所属行业为“专用设备制造业(C35)”。截至2025年1月10日(T-4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专用设备制造业(C35)”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为28.25倍,请投资者决策时参考。

截至2025年1月10日(T-4日),可比上市公司的估值水平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23年扣非前EPS(元/股)	2023年扣非后EPS(元/股)	T-4日每股收益(元/股)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前(2023年)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后(2023年)
002757.SZ	南兴股份	0.5864	0.5130	14.13	24.09	27.55
002833.SZ	弘亚数控	1.3908	1.3348	15.97	11.48	11.96
算术平均值					17.79	19.76

三、联系方式  
1、发行人:亚联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吉林省延边朝鲜族自治州敦化经济开发区康平大街华瑞东路  
联系人:孙学志  
电话:0433-6340999  
2、保荐人(主承销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5023号平安金融中心B座22-25层  
保荐代表人:盛金龙、王裕明  
电话:0755-22622233

亚联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002005 证券简称:ST德豪 编号:2025-012

##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月22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2025年1月23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进行。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的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  
1.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协议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3)。  
2.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  
三、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002005 证券简称:ST德豪 编号:2025-014

##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22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公司董事会决定聘任李学敏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李学敏先生任职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止,李学敏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李学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以及持有公司股份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李学敏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不得担任为高管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

特此公告。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002005 证券简称:ST德豪 编号:2025-013

##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事项的基本情况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大连综德照明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综德照明”)位于大连市开发区中心工业区,宗地编号06107008,面积128,569平方米的工业用地,未按照《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约定的时间缴清土地,大连金普新区自然资源局按照行政决策程序作出了《撤销逾期竣工违约金决定》,要求综德照明缴纳49,307,730元的违约金,并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申请查封上述土地,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依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解释》第一百九十九条之规定,裁定查封综德照明宗地面积128,569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坐落于上述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已被大连市人民政府无偿收回,大连金普新区自然资源局决定收回)《撤销逾期竣工违约金决定》,不再追缴逾期竣工违约金149,307,730元。2025年1月23日公司召开第八届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协议书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综德照明与大连金普新区自然资源局签署《协议书》。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的相关规定,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协议主要内容  
(一)协议主体  
甲方:大连金普新区自然资源局  
乙方:大连综德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二)协议主要条款  
1.双方同意,甲方无偿收回乙方位于大连开发区中心工业区宗地编号06107008,面积为128,569平方米,用途为工业,不动产权证书为辽(2018)金普新区不动产权第01900176号的土地使用权(以下简称“收回地块”)。  
2.乙方同意将收回地块上的在建工程全部附着物随土地使用权一并无偿交由甲方处置,地上附着物现状为:宗地内开工建设一栋钢结构厂房,1厂房内部给排水、强弱电、消防等配套工程均未施工,为临建用房,钢结构厂房建筑面积约13850m<sup>2</sup>,1厂房内部给排水、强弱电、消防等配套工程均未施工,为临建用

电、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手续齐全。  
3.乙方应在本协议签订之日起30日内向甲方交出收回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和在建工程等地上附着物,上述资产所对应的不动产权、规划、施工许可证原件一并交出,并在本协议签订之日起30日内协助甲方办理完成收回地块的土地使用权注销登记手续。甲方应在前述约定期限内,在乙方的协助下,办妥收回地块国有土地使用权注销登记的法律手续。  
4.乙方承诺:  
(1)乙方以出让方式合法拥有收回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该使用权以权属登记为准;  
(2)乙方合法拥有收回地块地上在建工程所有权;  
(3)乙方对收回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在建工程的所有权、拥有合法、排他的权利;  
(4)乙方对收回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和在建工程所有权没有设置抵押、租赁的负担权利;  
(5)乙方交出收回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和在建工程所有权作为股权转让或出资产,与任何第三人发生合作、联合、联营等资产运作的事项;  
5.双方同意,乙方承诺,截止本协议生效之日,乙方在收回地块上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和在建工程所有权未被司法、行政等国家机关查封冻结、拍卖、变卖等强制执行措施。  
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至甲方作出收回土地的决定之日止,若收回地块国有土地使用权和在建工程所有权被任何第三人主张占有或非法侵占,被任何第三人主张支付拖欠工程款或安全防护费用,被司法、行政等国家机关采取强制执行措施(甲方已申请保全查封除外)等,乙方均应在本协议约定的交回地块交付期限截止之前,将涉及土地权利瑕疵事宜全部告知甲方。  
乙方对收回地块现状的陈述及地上权利瑕疵的陈述均有效,因上述瑕疵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至甲方作出收回土地的决定之日止。  
6.双方约定,乙方交出地上使用权占用地块边界线进行确认。  
7.自乙方交出收回地块地上在建工程所有权、并解除抵押之日起,《出让合同》即经终止,乙方在《出让合同》项下应承担的事项已经履行完毕,甲方将不会以任何方式要求乙方履行《出让合同》项下的任何义务,故致以任何方式向乙方提出任何与《出让合同》及其履行相关的违约、履行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支付任何费用、利息或违约金),不会寻求任何形式的私力或公力介入(包括但不限于作出行政决定或行政处罚)。  
7.收回地块所导致的各种税费和税,双方各自依法承担和缴纳。  
三、协议的签署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收到大连金普新区自然资源局的《撤回行政处理决定书》(大金普自然撤【2025】1号)和大连市人民政府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收回决定书》(大政地(金)收字【2025】1号)后签署《协议书》,是从保障公司利益角度、综合判断做出的决策,遵循了平等、自愿、公平原则,有效的降低了公司的法律风险及诉讼成本,化解了公司的违约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协议书》生效后,收回地块及其上的在建工程等全部附着物一并无偿交由大连金普新区自然资源局处置,经初步测算,预计影响公司2024年度净利润约-0.86亿元,具体影响金额以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最终确认数据为准。上述协议履行不会对公司的主要业务产生重要影响。  
四、备查文件  
(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二)《协议书》;  
(三)《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收回决定书》(大政地(金)收字【2025】1号);  
(四)《撤回行政处理决定书》(大金普自然撤【2025】1号)。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005 证券简称:ST德豪 编号:2025-011

##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同向下降  
三、业绩预告原因说明  
1.当期净利润较大幅度下降的原因说明  
2024年,白酒行业仍处于深度调整周期,行业挤压式竞争趋势加剧,渠道合作伙伴经营行为偏保守,客户回款意愿谨慎。预计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14.23亿元左右,较上年同期下降49.7%左右。  
在当前经营环境下,公司主动调整市场经营策略,加大了消费者扫码及宴席等消费场景营销投入力度,强化市场推广工作,稳定市场价格和各经销商、零售环节经营网络,全力恢复客户经营信心,取得了较好的市场存在化效果,但同时也导致公司销售费用率有所上升。  
另一方面,因行业调整对客户经营信心影响,以及内参参展展仍处于市场拓展阶段,未形成销量支撑,导致公司高端产品收入在收入结构中占比下降。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双方对本次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业绩预告原因说明  
公司2024年度业绩变动主要受以下因素综合影响:  
1.公司不断对主营业务进行优化调整,强化成本管控,实施降本增效措施,总体产能利用率、固定费用摊薄力度均较去年同期有所改善,其中小家电出口业务实现扭亏为盈,净利润同比增长约110%;LED封装业务营收同比增长38%至40%,净利润同比增长110%至120%;预计公司大额经营亏损仍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金额约为-2,800万元至-4,300万元,同比减少1.1亿元至1.4亿元。  
2.公司LED封装业务关停后,尚未处理的相关资产仍需计提折旧,增加资产减值及支付必需的维护费用,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金额约为-5,200万元至-5,600万元。  
3.报告期内,上市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的影响金额为-5,500万元至-8,200万元,主要原因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大连综德照明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综德照明”)未接《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约定的时间缴清土地,大连金普新区自然资源局按照行政决策程序作出了《撤销逾期竣工违约金决定》,要求综德照明缴纳49,307,730元的违约金,并对上述情形,并向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了行政决定,并拟将上述土地及地上建筑物无偿收回大连金普新区自然资源局进行处置;近日,公司收到大连金普新区自然资源局出具的《撤回行政处理决定书》(大金普自然撤【2025】1号)和大连市人民政府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收回决定书》(大政地(金)收字【2025】1号),针对上述事项,综德照明与大连金普新区自然资源局签署《协议书》,公司同意由大连金普新区自然资源局无偿收回该地块,该地块地上的在建工程全部附着物随土地使用权一并无偿交由大连金普新区自然资源局处置,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影响金额为-0.86亿元。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000799 证券简称:酒鬼酒 公告编号:2025-2

##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同向下降  
三、业绩预告原因说明  
1.当期净利润较大幅度下降的原因说明  
2024年,白酒行业仍处于深度调整周期,行业挤压式竞争趋势加剧,渠道合作伙伴经营行为偏保守,客户回款意愿谨慎。预计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14.23亿元左右,较上年同期下降49.7%左右。  
在当前经营环境下,公司主动调整市场经营策略,加大了消费者扫码及宴席等消费场景营销投入力度,强化市场推广工作,稳定市场价格和各经销商、零售环节经营网络,全力恢复客户经营信心,取得了较好的市场存在化效果,但同时也导致公司销售费用率有所上升。  
另一方面,因行业调整对客户经营信心影响,以及内参参展展仍处于市场拓展阶段,未形成销量支撑,导致公司高端产品收入在收入结构中占比下降。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双方对本次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业绩预告原因说明  
公司2024年度业绩变动主要受以下因素综合影响:  
1.公司不断对主营业务进行优化调整,强化成本管控,实施降本增效措施,总体产能利用率、固定费用摊薄力度均较去年同期有所改善,其中小家电出口业务实现扭亏为盈,净利润同比增长约110%;LED封装业务营收同比增长38%至40%,净利润同比增长110%至120%;预计公司大额经营亏损仍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金额约为-2,800万元至-4,300万元,同比减少1.1亿元至1.4亿元。  
2.公司LED封装业务关停后,尚未处理的相关资产仍需计提折旧,增加资产减值及支付必需的维护费用,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金额约为-5,200万元至-5,600万元。  
3.报告期内,上市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的影响金额为-5,500万元至-8,200万元,主要原因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大连综德照明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综德照明”)未接《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约定的时间缴清土地,大连金普新区自然资源局按照行政决策程序作出了《撤销逾期竣工违约金决定》,要求综德照明缴纳49,307,730元的违约金,并对上述情形,并向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了行政决定,并拟将上述土地及地上建筑物无偿收回大连金普新区自然资源局进行处置;近日,公司收到大连金普新区自然资源局出具的《撤回行政处理决定书》(大金普自然撤【2025】1号)和大连市人民政府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收回决定书》(大政地(金)收字【2025】1号),针对上述事项,综德照明与大连金普新区自然资源局签署《协议书》,公司同意由大连金普新区自然资源局无偿收回该地块,该地块地上的在建工程全部附着物随土地使用权一并无偿交由大连金普新区自然资源局处置,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影响金额为-0.86亿元。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000789 证券简称:万年青 公告编号:2025-07

债券代码:127017 债券简称:青转债  
债券代码:149876 债券简称:22江泥01  
债券代码:149876 债券简称:22江泥01

##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股份回购专项贷款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16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实施股份回购的议案》,并于2025年1月18日披露了《关于股份回购方案的公告》(2025-04)。  
近日公司收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青山湖支行出具的《贷款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一、《贷款承诺函》主要内容  
1.承贷贷款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18,000万元;  
2.贷款期限:不超过三年;  
具体事宜以最终签署的贷款合同为准。  
三、其他相关事项  
本次股份回购贷款额度不代表公司对回购金额的承诺,回购金额以回购期间内实际回购的金额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间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进展情况和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青山湖支行出具的《贷款承诺函》。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3日